

共青团湖北工程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首届特色团支部 立项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分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聚焦主责主业、聚焦共青团改革、聚焦从严治团，深化实施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更好地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在全校范围实施特色团支部成长工程。现就 2021 年度立项申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实施范围

全校各类学生团支部（毕业年级团支部除外）。新技术学院可参照此方案组织实施。

二、任务目标

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增强基层组织活力，把更多的工作资源向基层倾斜、把更多的工作力量向基层集中、把更多的工作载体向基层转移。针对青年学生在成长过程中面临的实际问题，引导各基层团支部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引领、学风建设、创新创业、就业引导、心理疏导、权益维护、困难帮扶等工作，增加团组织有效覆盖和组织活力，更好地联系青年、引导青年和服务青年。

三、主要内容

（一）成长计划以聚梦

建立“1+1+X”团支部发展模式，各团支部在做好本支部团员青年思想引领工作的前提下，以团建团务为基础，在学风建设、心理健康、职业发展、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方面选择合适的方向作为特色发展目标，聚拢青年理想，凝聚青年力量，教育引导本支部团员青年勇于追梦、勤于圆梦，自觉把报国之志转化为实际行动，努力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时代新人。

思想引领：突出团支部政治引领作用，针对支部内青年学生在成长发展的过程中所面临的思想困惑，开展“青年大学习”等各类特色理想信念教育活动，提升团支部成员的思想水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团结引领青年听党话、跟党走，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

团建团务：建立健全团支部建设和工作机制，实现团支部工作与班委会工作融合发展，严肃团的组织生活，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按时换届。规范开展团员发展、团员管理、团员教育、团费收缴等工作，做好推优入党工作。

学风建设：结合支部内团员青年在基础课程学习、专业技能提升、学术道德规范等方面的需要，开展课程答疑、专业研讨、团员结对帮扶等活动，努力提升团员青年的学习成绩、专业能力和学术品德。

心理健康：针对团员青年在日常学习、生活和工作中普遍存在的心理需求，开展各类特色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促

进青年心理健康发展。

职业发展：开展各类就业引导、生涯发展等特色活动，帮助青年学生解决未来发展的困惑，明确职业生涯发展方向。

创新创业：开展各类科技创新和创业教育特色活动，帮助青年学生启蒙创新创业意识，积累创新创业经验，完善创新创业技能。

社会实践：开展各类特色社会实践活动，帮助青年学生走出校园、走进社会，了解国情，掌握社情，脚踏实地，增长才干。

志愿服务：开展各类特色志愿服务活动，帮助青年学生通过服务社会、服务他人，同时实现自我提升。

文体活动：开展“有品德、有品质、有品位”的特色文化体育艺术类活动，促进青年学子提升人文素养，增强自身内涵。

各申报“特色团支部立项”的团支部在做好政治引领和团建团务工作的基础上，可从其余七个方向中选择一个或多个开展团支部特色创建工作。也可结合专业特点和支部实际，自主综合选择支部特色发展方向，设计支部活动，开展支部创建工作。

（二）成长导师来引航

鼓励各学院为申报“特色团支部立项”的团支部选优配强成长导师，助力团支部创建工作，探索导师引导下的团支部建设工作模式。各学院可根据团支部特色发展方向，从党政领导、专家学者、优秀校友、先进典型、教师班主任、专兼挂团干部等群体中为团支部选聘成长导师，由导师指导各支部开展活动。

（三）成长基金助成长

校团委设立“团支部成长基金”，通过立项资助的方式对参与“特色团支部立项”创建的团支部予以支持。各团支部获得立项支持后，应在支部成长导师的指导之下，结合所选成长方向和创建计划，积极开展各项活动。活动可与特色团日、主题团日等团组织生活，以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百生讲坛”“青年大学习”等主题教育活动相结合。

四、工作安排

1.各学院单位应面向本单位各类学生团支部进行广泛宣传动员，鼓励团支部积极申报，并填写《湖北工程学院团支部立项申报书》（详见附件）。经基层团委选拔公示后向校团委提交推荐名单及申报材料。每个单位推荐申报团支部数量不得少于本学院学生团支部总量的 10%，同时不得超过本学院学生团支部总量的 20%，基层团委上报截止时间为 4 月 15 日。校团委将组织评审团对各学院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确定立项支部名单并进行公示。所有获得立项支持的团支部，即可获得 800 元“团支部成长基金”额度。

2.校团委将在 2021 年 10 月中旬对团支部进行中期检查及调整，并评定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评定等级为不合格的团支部则取消立项。在年初未申报或落选立项的团支部，可在此次中期调整时继续经学院审核推荐后进行申报，经校团委审核后增补立项。获得增补立项的，根据情况可获得 500 元的“团支部成长基金”额度支持。

3.以上立项（含中期增补立项）和通过中期检查后增加的“团支部成长基金”额度，由校团委通过 2021 年工作经费预算列支保障。支部活动开展后，根据学校财务报销制度要求，

立项团支部联系所在单位团委在支持额度内进行实报实销。鼓励各二级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配套经费支持，并对支部活动的开展和财务报销进行指导和严格审核把关。

4.校团委将在2022年4月份对全部立项支部进行结项验收，并按规定考核评优，并设置奖项。相关考评结果会直接运用于五四评优。通过结项验收的优先推荐参评校级“活力团支部”，通过验收并评定等次为优秀的团支部所在分团委则优先推荐参评校级“五四红旗团委”。

五、结项验收奖项设置

卓越团支部5个，奖励活动经费1000元

优秀团支部10个，奖励活动经费500元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组织得力。各基层团委要在分团委的领导下，全面负责本单位特色团支部成长工程的组织和实施。同时可参照学校的工作方案，开展本单位具有专业特色的团支部建设活动。

2.贴近学生，注重实效。各支部在申报创建时，要紧密联系团员青年在学习、生活中存在的实际问题，做到可行性与实效性并重。各基层团委应做好团支部成长导师的组织工作，提升团支部与导师线上线下的交流效果。

3.重视宣传，扩大影响。要重视宣传工作，可通过撰写团支部的工作案例、小故事、经验集，拍摄视频，以及设计H5页面等手段等进行宣传，鼓励通过各种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各团支部应及时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上更新活动动态，达到良好的宣传效果。

4.及时总结，按期考核。各基层团委应及时按月提交各

立项团支部的阶段工作报告（详见附件3），介绍活动开展情况和效果。校团委将对各单位与卓越团支部成长工程的申报立项情况和结项评定情况进行统计。此项工作的落实和推动情况将作为基层团委团内工作量化考核的重要指标。

七、申报注意事项

1.本次申报需先经过学院经选拔公示并于4月15日前向校团委提交。校团委组织对各基层团委在系统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确定立项支部名单并进行公示。

2.支部申报时需注意信息填写完整。要填写包括申报人、申报日期、支部名称、学院、项目名称、联系方式、开始日期、结束日期以及项目预算等基本内容，以方便申报审核。

3.支部在选择申报方向时，思想引领和团务团建为必选项，其他请各支部根据自身的情况自行申请填报，展示支部特色。

5.在填写团支部导师信息时，需提交支部导师的姓名、性别、单位、职务、职称、联系方式等。

4.立项团支部需将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三份递交至校团委组织部，电子版材料报送至校团委邮箱。

联系人：李云山

联系电话：0712-2345317

联系邮箱：hbeutw@hbeu.edu.cn

共青团湖北工程学院委员会

2020年3月29日

附件 1

湖北工程学院特色团支部 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所在学院： _____

团支部名称： _____

思想引领

学风建设

职业发展

志愿服务

团建团务

心理健康

创新创业

文体活动

共青团湖北工程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制

团支部立项	名 称					
	申请金额		起止年月	年 月 至 年 月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所在学院	
	年 级		专 业		联系方式	
指导教师	姓 名		所在学院		联系方式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团支部团干成员	姓名	性别	所在学院	专业	项目中的分工	
项目的意义						

本项目内容，拟解决的关键问题，预期成果

准备工作情况和拟采取的方法、步骤、及可行性论证

立项工作的总体安排及进度安排（进度安排要有月度目标）

申请经费预算： 立项总经费 元 其中自筹经费 元 项目拨款 元			
经费明细			
学院 团总 支意 见		学 校 团 委 意 见	
	签章： 年 月 日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湖北工程学院特色团支部立项阶段工作报告

项目名称			
团支部名称			
青年大学习 学习率		主题团日 活动得分	
立项进展情况			

支部成员心得

不足及反思

学院意见